

关于 2022 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教师（玉树州）加分审核的通知

各位考生：

根据《2022 年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方案》和《2022 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幼儿园、特殊教育）教师公告》要求，对报考我省民族自治地区（包括六州和自治县）中小学教师岗位的少数民族考生，在笔试总成绩中给予加分。为落实好疫情防控工作安排，同时方便报考考生进行加分现场确认，决定将 2022 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教师（玉树州）加分现场确认调整为线上审核确认，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少数民族报考玉树州属学校岗位的加 3 分；报考玉树州所属各县（市）中小学岗位的加 5 分。父母有一方现在六州工作满 3 年（或现户籍在六州满 3 年）的汉族考生，报考玉树州属学校的，满 3 年不足 10 年的加 1 分，满 10 年不足 20 年的加 2 分，满 20 年及以上的加 3 分；报考玉树州所属各县（市）中小学校岗位的，满 3 年不足 5 年的加 1 分，满 5 年不足 10 年的加 2 分，满 10 年不足 15 年的加 3 分，满 15 年不足 20 年的加 4 分，满 20 年及以上的加 5 分。报

考定向招聘岗位的，笔试总成绩加分按上述加分政策执行；退役士兵不报考定向招聘岗位的，笔试总成绩加5分。临聘教师报考县（市）及以下中小学校教师岗位的，笔试成绩加5分。以上各项加分累计不超过5分。机关事业单位已经纳入正式编制的工作人员，不再享受笔试加分政策。

二、加分审核登记。

（一）报考我州中小学教师岗位的少数民族考生不需要进行线上加分审核登记。

（二）退役士兵网上资格审查通过后，在5月5日—5月6日将加分所需的本人身份证、退伍证、毕业证等相关证明电子版上传至“青海省教师招聘报名系统”进行加分条件审核登记。

（三）享受父母一方在六州工作（含退休）或父母一方符合落户加分条件的汉族考生，扫描“2022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教师（玉树州）加分审核”小程序线上加分审核登记。

三、线上加分审核确认流程

（一）**上传资料：**考生于2022年5月5日9:00至5月6日18:00扫描“2022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幼儿园、特殊教育）教师（玉树州）加分审核”小程序二维码（见附件），按表单要求逐项填写、上传相关材料后，点击“提交”按钮上传材料。

(二) **信息确认**:线上资料填报上传完成后,考生拨打咨询电话确认材料是否提交成功。

附件:1. “2022年青海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玉树州)加分审核”小程序二维码。



2. 加分考生诚信承诺书(模版)。
3. 工作证明(模版)。

咨询电话: 0976-8826865

逾期未按规定渠道进行加分审核的,视为自动放弃加分资格。

玉树州教育局
2022年4月27日

附件 2

工 作 证 明

兹有报考_____职位考生_____
_, 身份证号_____。其父(母)
为_____单位职工(干部)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该同志于_____年
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地区
的_____单位连续工作满_____年, 未退休。

特此证明, 情况属实。

_____年____月____日(加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加盖上级主管
单位公章、档案管理单位公章)

加分考生诚信承诺书

本人_____身份号码_____，报考
岗 位 及 岗 位 代
码：_____，符合
享受考生加分类型第_____条，可加_____分。

本人承诺将真实、准确地提供加分信息及所需资料，如以虚假信息、资料骗取加分资格，自愿接受以下处理：视情况取消本人加分或招聘资格、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特此承诺。

加分类型：

1. 父母有一方现在六州工作满 3 年的汉族考生；
2. 父母有一方现户籍在六州满 3 年的汉族考生。

加分分值：报考六州州属学校的，满 3 年不足 10 年的加 1 分，满 10 年不足 20 年的加 2 分，满 20 年及以上的加 3 分；报考六州所属各县中小学校岗位的，满 3 年不足 5 年的加 1 分，满 5 年不足 10 年的加 2 分，满 10 年不足 15 年的加 3 分，满 15 年不足 20 年的加 4 分，满 20 年及以上的加 5 分。

承诺人签名： （签字并捺印）

联系电话：

2022 年 月 日